

##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的规定，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2007年4月底启动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并于2007年6月20日完成了自查阶段的工作，形成了《关于公司治理的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该自查报告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07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07年7月18日公告。

### 一、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期间完成的主要工作

4月底，本公司对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进行统筹，成立了工作小组。

5月份，本公司各职能部门对照有关规定及自查事项进行了深入自查，查找本公司公司治理中存在的问题及不足。

6月份，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治理的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并报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广东监管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交所」。

7—8月，本公司通过电话、电子邮箱及网络平台接受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对公司治理的评价。

9月5日—7日，广东监管局对本公司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检查验收，针对广东监管局对整改过程中仍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本公司进行了进一步的自查和改进。

### 二、对本公司自查过程中发现问题的整改

在自查过程中，本公司发现了一些问题和不足。对于这些问题和不足，本公司深入分析了存在的原因，并制定了切实可行的整改计划，已从根本上解决这些问题。

现将整改情况总结如下：

问题与缺陷	整改措施	整改时间	整改情况
本公司尚待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根据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并形成系统化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	2007年6月30日前	本公司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并修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2007年6月28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07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上制度。
	根据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2007年6月30日前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完善本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2007年6月30日前	
本公司董事会下设委员会不完整	本公司董事会已就提名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的设立进行研讨，并尽快建立。	2007年10月30日前	本公司董事会于2007年10月15日召开的2007年第十五次会议，设立了提名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
在信息披露方面，本公司内部相关部门缺乏必要的敏感性	对各部门、各子公司进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专门培训，要求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及时、准确地传递相关信息，保证对外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2007年10月30日前	本公司于2007年10月12日对各部门、各子公司有关人员进行了关于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的培训。
本公司尚未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尽快建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2007年10月30日前	本公司已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并经过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07年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应加强投资者关系的管理工作	投资开发网络平台、定期召开投资者交流会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社会公众的沟通，设置专人负责收集、整理投资者的意见，并及时反馈给本公司董事会。	2007年10月30日前	本公司已制作了投资者关系网页，并由证券部负责投资者关系的管理工作，以加强投资者与本公司的交流。
本公司副董事长在实际控制人有兼职	本公司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积极沟通，通过人员适当安排消除兼职情况。	2007年12月31日前	本公司副董事长的兼职问题将在2007年年底解决。
本公司与第一大股东海信空调及关联方海信电器存	本公司控股股东已承诺将海信集团旗下“白色家电”业务的相关资产，包括空调制造业务及资产、冰箱制造业务及资	争取在2008年3月29日前	本公司控股股东已于2007年9月20日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重组方案进行预沟通，并积极推进

在同业竞争	产以及海信集团家电营销业务及渠道，通过认购本公司定向发行的股份的方式注入本公司。届时，本公司与海信电器之间将会消除同业竞争。本公司将会积极协助并督促控股股东按时完成该项重组。		重组进程。
-------	---	--	-------

### 三、对广东监管局提出的问题的整改

广东监管局对本公司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为期三天的检查后，向本公司通报了在检查中发现的问题。针对这些问题，本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高度重视，立即召开专门会议，组织公司相关部门有针对性的就所发现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形成整改计划。随后，本公司按照整改计划进行了相应的整改。

#### （一）本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之间的关系有待理顺。

存在问题	整改措施	整改时间	整改情况
本公司国内营销系统自2006年12月起与实际控制人海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信集团）白色家电营销系统合署办公，主要负责人两边兼职，双方共用一套营销管理制度、售后服务信息与结算系统，业务经营独立性有待增强。这些做法与《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尽相符。	(1) 加快本公司与海信白电资产重组进度，重组完成后将彻底消除两边营销系统现存的问题； (2) 采取一切措施保证本公司的独立，特别是管理制度、信息系统的独立。	重 组 完 成 之 前 持 续 解 决	本公司已经按照整改措施执行。
	(3) 解决现有主要人员的兼职问题。	2007 年 12 月 31 日之前	主要人员的兼职问题将在2007年年底解决。

#### （二）本公司治理运作制度有待完善。

存在问题	整改措施	整改时间	整改情况
1、本公司章程未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清欠工作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6]92号）的要求，载明制止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侵占上市公司资产的具体措施，包括建立对大股东所持股份“占用即冻结”的机制。《公司章程》关于董事、监事候选人由单独或合并持股5%以上的股东	结合本公司 的实际情况完善 章程。	2007 年 12 月 31 日 之 前	本公司正在征求内地与香港两地律师的意见，并尽快将章程修正案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提名的规定与《公司法》的有关规定不尽一致。			
2、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虽然对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有较明确的规定，但未对交易执行过程的监控措施作出详细规定，相关责任主体及责任追究机制不够明确。	对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进行修订，进一步明确对关联交易过程的监控，规范关联交易合同的管理，建立相关责任追究机制，并且全面宣贯该办法，使其得到切实执行。	2007年10月31日之前	本公司已修订完毕，并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于10月30日召开的2007年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3、本公司尚未按照《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证监公司字[2007]56号）的要求制定专项制度，加强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买卖本公司股票行为的申报、披露与监督。	建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相关制度。	2007年10月31日	本公司已制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并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于10月30日召开的2007年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4、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尚未建立。	结合本公司具体情况，建立《董事会工作制度》、《监事会工作制度》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	2007年10月31日之前	本公司已制定了《董事会工作制度》、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并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于10月30日召开的2007年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也制定了《监事会工作制度》，并已经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于10月30日召开的2007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 （三）公司“三会”及经营班子运作有待改进。

存在问题	整改措施	整改时间	整改情况
1、本公司相关收发文、董事会会议记录不完整，不规范。如2006年7月以来的董事会会议记录大部分以纪要形式出现，且未经董事签名，总裁办公会议没有会议记录，只有纪要，文档保存不完整。	由专人负责董事会、监事会以及总裁办公会的会议记录，并且由参会人员签字。	立即整改	本公司已指定专人负责董事会、监事会以及总裁办公会议的记录工作。
2、本公司2006年取消独立的内部	调整内部机构的	2007年10	本公司董事会于

审计机构，将其并入公司财务部，与公司章程规定不符。	设置，使内部审计部门及其人员相对独立，并调整其职能，直接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	月31日之前	2007年10月15日召开的2007年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决定设立审计部，审计部为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日常办事机构，直接对审计委员会和董事会负责。
3、本公司有关机构设置的调整决定，由总裁办公会议或董事与经营班子联席会议作出，而未按规定报董事会审批，程序不规范。	本公司将进一步明确总裁办公会和董事会的权限，并按照程序执行。	立即整改	
4、本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只有董事长出席，与《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有关股东大会召开时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应当出席会议的要求不符。	本公司将认真组织并高度重视股东大会，并邀请各位董事、监事参加。	立即整改	
5、监事会履行监督职能不充分，除召开会议、对财务报表发表审阅意见外，未开展其他监督活动，监事基本没有列席过公司董事会、总裁办公会。	邀请监事列席董事会、总裁办公会。	立即整改	本公司已经按照整改措施执行。
6、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只是中层干部，不能参加一些重要的公司级会议，知情权受到一定限制，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尽相符。	本公司将高度重视董事会秘书的职能，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关于董事会秘书职权的规定授予其相应职权，保证董事会秘书享有的包括知情权在内的有关权利的正常行使。	立即整改	

#### （四）关联交易有待进一步规范。

存在问题	整改措施	整改时间	整改情况
1、本公司上半年有部分关联交易超过年初股东大会批准的交易限额，但未及时履行审批手续并披露。	——	——	本公司已于2007年9月26日披露了超额关联交易的公告。
2、自2006年本公司与海信营销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失效后，本公司未能全部归还青岛海信营销有限公司「海信营销」仍提供的部分预付款，	说明：本次交易的发生是由于本公司未能在销售代理协议到期时按照协议约定偿还全部预付款，公司应继续偿还余	2007 年 12月31日之前	已着手还款。

<p>并继续按照销售代理协议的约定向海信营销支付资金占用费，而本公司并未就该关联交易行为签署新的协议，也未报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p>	<p>款，并在还清余款之前，继续依据原协议的规定支付资金占用费。此行为是本公司继续履行代理协议的法定义务，并非新发生了未经批准的“代理销售”关联交易。原协议已履行了必需的批准手续。本公司于定期报告中进行了持续的信息披露。</p> <p>整改措施：尽快向海信营销归还全部款项。</p>		
---	---	--	--

### 三、对公众评议阶段收到意见的处理

自 2007 年 7 月 18 日本公司在《关于公司治理的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中公告接受公众评议的电话、传真、电子邮箱以及网络平台以来，本公司未收到社会公众对公司治理的相关评议信息。

在下一步的工作中，本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有关法律、法规的学习，进一步提高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规范运作的意识，加强公司治理结构的建设，并继续认真贯彻落实本次公司治理活动中提出的整改计划，切实解决存在的问题，促进本公司在规范的运作环境下得到健康发展，以更优异的业绩回报广大股东。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 年 10 月 30 日